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超材料产品批产合同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启尖端”）的通知，光启尖端与某客户签订了合计 66,300 万元的超材料产品批产合同，与另两家客户签订了合计 3,298.76 万元的超材料产品批产合同。光启尖端近期累计与三家客户签订了合计 69,598.76 万元的超材料产品批产合同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根据上述合同内容，光启尖端将向某客户交付金额为 66,300 万元的超材料航空结构产品，将向另两家客户交付金额为 3,298.76 万元的超材料航空结构产品。光启尖端合计将向三家客户交付金额为 69,598.76 万元的超材料航空结构产品，相关产品预计将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交付。

二、协议对方情况介绍

1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，豁免披露相关信息。

2、该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交易条款已对产品交付、产品价格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、包装标准、验收标准、结算方式、违约责任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约定。

四、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将继续投入超材料的研发、生产、测试建设，增强新一代超材料航空结构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，保持公司在超材料尖端装备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。

本次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预计对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本次合

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次合同对相关客户形成依赖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订的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违约风险，受不可预计因素等影响，合同可能存在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履行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